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1101)

1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啟

第1聯

郵筒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蘭字第0038號
 信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事件項之目的，在本事件項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所約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屆至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之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為電子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項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
www.stockvote.com.tw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民國108年6月12日上午9時整假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113號3樓(臺泥大樓3樓士敏廳)舉行本公司108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 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2. 一〇七年度營業及財務報告。3.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4. 本公司國內及海外公司債發行情形報告。5. 報告修正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案。(二)承認事項：1. 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 一〇七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事項：1.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2. 擬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3. 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4. 擬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5. 擬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四)臨時動議。
- 二、盈餘分派及增資案主要內容：(一)普通股：(1)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16,856,366,706元，每股配發新台幣3.3元。(2)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357,559,293股，每仟股無償配發70股。(二)特別股：按發行價格50元，特別股股息年率3.50%，及107年度實際發行日數(共計19日)計算，配發股息總額新台幣18,219,178元，每股配發新台幣0.09109589元。
- 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http://mops.twse.com.tw)。
- 四、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8年5月10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六、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8年5月13日起至108年6月9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七、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八、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貴股東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2聯

第3聯：親至股東會如親自出席請於此聯簽章後

108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8年6月1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Blank area for signature]

108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時間：108年6月12日上午9時整
 地點：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113號3樓
 (臺泥大樓3樓士敏廳)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蓋章處

出席簽到卡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兌換紀念品簽章處

至徵求場所或本公司委任之股代受託代理人場所辦理委託出席領取紀念品者，請於背面委託書簽名或蓋章。

※特別股無表決權

1 臺泥

股東服務通知

- 一、股東會紀念品-晶采生活四件組。
 二、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時，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徵求股數限壹仟股(含)以上】自108年5月13日起至6月5日止洽徵求人之徵求場所辦理(例假日除外，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恕不郵寄及補發。徵求場所自108年5月10日起詳見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網站(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或利用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按股票代號:1101查詢。
 三、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將不予發放紀念品**【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採電子投票之股東除外】。
 (1)紀念品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2)股東如不欲出席股東會，請於本通知書第3聯兌換紀念品簽章處簽名或蓋章後自108年6月6日起至6月12日止(每日9:00至17:00，例假日除外)至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領取(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70號，僅領取紀念品，不作委託出席用)，恕不郵寄及補發。
 (3)採電子投票之股東，紀念品領取方式：A.對象：限已於108年5月13日至6月9日完成電子投票之股東。B.攜帶文件：股東會出席通知書或身分證文件。C.領取期間及地點：自108年6月13日起至6月17日止(每日9:00至17:00，例假日除外)至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70號)領取，恕不郵寄及補發。

第1聯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108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08年6月12日

序號	徵求人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1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70號 電話：(02)6636-5566
2	中成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全省處理徵求事務場所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1巷22號 電話：(02)2521-2335

【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查詢。

※貴股東如欲變更或新增匯款帳號，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第2聯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1
說明事項	原登記匯款帳號	臺泥	
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請勿寄回			
印鑑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冊)	700 局號
			帳號

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委託書填表須知

- 一、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二、股東請將委託書內容填妥，並由委託人簽名或蓋章，委託書內容應包括：徵求事項、徵求事項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三、徵求人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妥，委託書應由委託人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妥，委託書應由委託人簽名或蓋章。
 四、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妥，委託書應由委託人簽名或蓋章。
 五、徵求人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妥，委託書應由委託人簽名或蓋章。
 六、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行代理部，委託書送達本行代理部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投票權者，應於開會前向本行代理部申請撤銷委託書，逾期撤銷者，以委託書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3聯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8年6月1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2. 一〇七年度盈餘分派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3.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4. 擬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5. 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6. 擬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7. 擬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8.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安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① 臺泥	
二、發算檢舉選舉辦法，禁止現行或他項委託書之價購可檢附書行為。 檢舉選舉獎金五萬元，最高檢附書行為。		徵求人 姓名或蓋章	
		受託代理人 姓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地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